

买卖合同书

甲方（买方）：北京老年医院

住所地：北京市海淀区温泉镇温泉路 118 号，

法定代表人：禹震

乙方（卖方）：北京中瑞京科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住所地：北京市密云区西大桥路 37-3 号 1 至 3 层（8 号）

法定代表人：孙学斌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其有关法律法规，明确甲乙双方的权利和义务，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经甲乙双方同意就甲方购买（以下统称产品），按照下列条款签订本合同，共同遵守执行。

1、货物名称、型号、数量、金额：

序号	名称	规格型号	数量	单价（元）	品牌	总价（元）	备注
1	便携式超声 诊断仪	M9	1	242000	迈瑞	242000	/
总价						242000	含税、增 票

本合同总价（含税）¥242000 元；人民币（大写）贰拾肆万贰仟元整。

上述总价，包括卖方履行本合同义务的全部费用，买方不再另行支付任何费用。

卖方提供的产品，必须是全新的、没有使用过的。对于成套产品，

即使在本合同产品明细目录中没有列出的配件、备品（备件），而这些配件或者备品（备件）又是成套产品所必须的或附带的组件，卖方也应当同时提供这些配件或者备品（备件），买方不再另行支付任何费用。

以上所有产品需符合国家最新质量标准或国家对产品的最新质量要求，没有国家标准的按照行业标准执行，并最终要适合买方使用。

2. 生产国别及制造厂商：

中国 深圳迈瑞生物医疗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3. 付款方式：

合同生效后 15 日内，根据财政拨款实际情况，甲方向乙方支付不低于合同总价 60% 的款项。货物全部到达甲方指定地点后，经安装、调试、初检、试运行验收合格后，甲方向乙方累计支付不低于合同总价 95% 款项。质保期满后，甲方向乙方支付剩余 5% 尾款。甲方支付费用前，乙方应将对应金额的法定发票提供甲方审核，待审核通过后甲方按照合同约定向乙方支付费用，如发票审核不合格或乙方未提供发票，则甲方有权拒绝支付相关费用。

4. 到货期限与验收：

(1) 自合同生效后 60 个自然日内卖方发货到达买方指定的地点。卖方交付产品的同时，应将相应的产品合格证书、说明书、质保书等资料一起交付给买方。买方在收到货物后 7 个工作日内进行验收。

(2) 买方按照合同约定、供货清单及国家相关标准验收，卖方

必须提供相关技术资料、产品合格证书或出厂检验报告等。买方对产品质量有异议的，在接收后 7 个工作日内提出，卖方在接到异议后 7 日内处理完毕。

(3) 买方接收产品时如发现产品存在质量问题或者不符合本合同约定，买方有权拒收不合格产品或者全部产品，卖方在 30 日内予以调换，卖方不能调换的，按不能交货处理，买方有权解除合同。由此给买方造成的损失，由卖方负责赔偿。

(4) 对因存在质量问题买方不接收的产品，卖方拒绝运回的，买方不承担任何保管责任，产品损毁、灭失的风险由卖方承担。

(5) 卖方及其工作人员在交付产品过程中进入买方办公或生产区域期间，应遵守买方的相关管理规定。由于卖方或其工作人员（派遣人员）的行为给买方或第三方造成的财产损失或人身损害等，由卖方负责赔偿。

5. 到货地点：

北京市海淀区温泉路 118 号（北京老年医院），运费由卖方承担。
货物交付前的风险由卖方承担。

6. 合同生效：

本合同经双方授权代表签字且加盖单位印章后生效。

7. 售后服务：

(1) 卖方为买方提供 72 个月免费保修服务（人为损坏除外），保修期起算之日为买方验收合格之次日。在保修期内对设备进行定期维护和保养，并免费提供维修所需的配件及服务；人为损坏，配件另

尽事宜，经双方共同协商后签订书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与本合同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

(3) 本合同中买方的损失包括但不限于买方因此支出的律师费、保全费、差旅费、诉讼费、罚款等。

(4) 由于法律政策变更等不可抗力的原因使本合同无法完全履行或无法履行时，双方可以变更或解除本合同，无需承担违约责任。

(5) 本合同项目买方招标采购文件、卖方投标文件、合同附件均为本合同不可分割的重要组成部分，若以上合同文件之间或与本合同的相关约定存在不一致之处，以对卖方所供设备质量以及对卖方提供服务要求更高的约定为准。

附：配置清单

- | | |
|--|-----|
| (1) 便携式超声诊断仪 1 (高端) 主机 | 1 台 |
| (2) 单晶体凸阵探头 | 1 把 |
| (3) 高频线阵探头 | 1 把 |
| (4) 单晶体相控阵探头 | 1 把 |
| (5) 双平面探头 | 1 把 |
| (6) 线阵探头 | 1 把 |
| (7) 台车 (含扩展探头接口) | 1 辆 |
| (8) 超声工作站 (CPU 为 I7, 内存 8G, 硬盘 1T, 24 英寸彩色液晶显示器) | 1 套 |
| (9) 图盘采集和报告软件 | 1 套 |
| (10) 彩色激光打印机 | 1 套 |

买方: 北京老年医院



名称: (印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

字):

Li Ming

地址: 北京市海淀区温泉路

118号

联系人: 李翔

电 话: 010-83183620

开户银行: 北京银行万泉路支

行

账

号

:

账 号: 635556144

01091345900120105001093

签订日期:

2025.11.21

签订地点: 北京老年医院

卖方: 北京中瑞京科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名称: (印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曹桐

地址: 北京市密云区西大桥路

37-3号1至3层(8号)

联系人: 曹桐

电 话: 13621135337

开户银行: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北京西客站支行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118MA7M3P5W8T

签订日期: 2025年11月21日